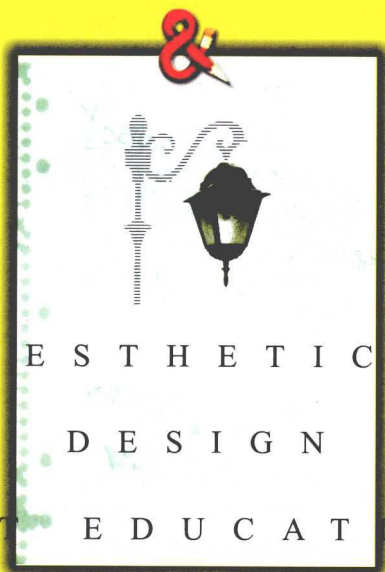


美学设计艺术教育丛书

美学设计艺术教育丛书



A E S T H E T I C S

D E S I G N

A R T E D U C A T I O N

美学与道德

滕守尧 主 编

[英] 舍勒肯斯 著
王柯平 高艳萍 魏 怡 译

•
•
•

院图书馆

四川出版集团 四川人民出版社

B83
183

美学·设计·艺术教育丛书（第六批）

美学与道德

滕守尧 主编

[英] 舍勒肯斯 著
王柯平 高艳萍 魏 怡 译

四川出版集团
四川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美学与道德/(英)舍勒肯斯著;王柯平 高艳萍 魏怡译—
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2009.12

(美学·设计·艺术教育丛书/滕守尧主编)

ISBN 978-7-220-08042-5

I. ①美… II. ①舍… ②王… III. ①美学—研究②
伦理学—研究 IV. ①B83②B8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243225 号

MEIXUE YU DAODE

美学与道德

(英)舍勒肯斯著

王柯平 高艳萍 魏 怡 译

责任编辑
封面设计
技术设计
责任印制

李洪烈
邹小工
戴雨虹
李 剑 孔凌凌

出版发行
网 址

四川出版集团(成都槐树街2号)
四川人民出版社
<http://www.scpph.com>
<http://www.booksss.com.cn>
E-mail: scrmcbsf@mail.sc.cninfo.net

发行部业务电话
防盗版举报电话

(028)86259459 86259455
(028)86259524

印 刷
成品尺寸
印 张
字 数
版 次
印 次
书 号
定 价

成都金龙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155mm×230mm
10
150千字
2010年1月第1版
2010年1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220-08042-5
18.00元

■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本书若出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我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电话:(028)86259624

致 谢

自我当学生起，实际上早在此前，一直令我神往的研究领域便是哲学美学与道德哲学。诸多人士，包括哲学家与非哲学家，经常以我意想不到的方式，为我提供了思想的养料，多年来一直影响着我对这两个领域内相关问题的反思。我想在此特向赫伯恩（Renald Hepburn）表示衷心的感谢。在爱丁堡大学，赫伯恩首先给我讲授美学与道德哲学，这使我眼界大开，发现了这两个研究领域的丰富性和深刻性。

感谢热情帮助和支持这一项目的坎贝尔女士（Sara Campbell）及其在康提弩姆出版社工作的诸位同事；感谢这套丛书的主编马特拉维斯（Derek Matravers），他就本书主题与我进行过多次饶有兴趣的座谈与交流；感谢卡彭特（Ella Carpenter）与哈里斯（Catherine Harris）的深情厚谊，他们自始至终支持和鼓励我完成这部著作；也感谢墨菲（Matthew Murphy），他为我提供了许多无道德艺术（immoral art）的精彩样例；在此特别感谢我的家人，他们教会我审视美与善的价值，同时一直鼓励我探求各个生活层面中的美善价值。

最后，谨向达曼（Guy Dammann）深表谢忱，他仔细审阅了本书的初稿。若无他对相关资料的分析和点拨，本书肯定会流于一般水平。若无他的帮助，在我的世界里就不会有美有善，当然也就不会有此书问世了。

目录

■ 致 谢	(1)
■ 导 论	(1)

第一部分 美学的界限

■ 第一章 划出美学的界限	(11)
一、两个研究领域	(11)
二、什么使一种体验成为审美体验	(16)
三、美学的界限是什么	(20)
四、初步结语：设定美学领域*	(23)
■ 第二章 艺术的价值	(25)
一、我们为何要重视艺术	(25)
二、艺术价值种类	(29)
三、内在价值与外在价值	(33)
四、初步结论：道德、审美与艺术价值	(36)

第二部分 艺术与道德价值

■ 第三章 艺术作为一种理解之源	(41)
一、艺术的认知价值	(41)
二、认知主义：赞成与反对	(44)



目

录



三、艺术能够产生什么样的知识	(47)
四、艺术产生道德知识的范围	(51)
五、初步结论：艺术作为一种道德理解之源	(54)

■ 第四章 道德信念与艺术欣赏

(56)

一、我们如何欣赏艺术作品	(56)
二、自律主义与审美主义	(57)
三、道德主义与伦理主义	(60)
四、评价道德评估的作用：复杂难办之事	(65)
五、初步结论：从道德视角到艺术价值	(67)

■ 第五章 艺术务必服务于某种道德目的才算优秀吗

(69)

一、不道德艺术：艺术能因其不道德特性而成为优秀的吗	(69)
二、通过想象回归认知主义	(75)
三、道德目的的限制与审查的问题	(78)
四、结论	(80)

第三部分 美与道德之善

■ 第六章 康德论美、道德和自由

(85)

一、概念依赖性与逻辑优先性	(85)
二、康德关于美是道德的符号的解释	(90)
三、崇高	(95)
四、席勒论审美和道德教育	(96)
五、初步结论：在鸿沟之上架起桥梁	(98)

■ 第七章 对价值的敏悟能力

(100)

一、如何评价审美特性	(100)
二、审美敏悟能力——界定术语和概念	(103)

三、美感和道德感	(107)
四、初步结论：审美敏悟能力即基于经验的才能	(111)
■ 第八章 灵魂之美与德行	(112)
一、从敏悟能力到品质：成为审美和道德的能动者	(112)
二、德行的美学	(114)
三、运用想象和编织叙事	(120)
四、结论	(123)
■ 参考文献	(124)
■ 索 引	(133)
■ 译后记	(147)





导 论

一

哲学美学这门学科，树敌众多，超过天然盟友。从学术界内部来看，这门学科通常被视为辅助性学科，仅仅限于研究“软性”问题。在专家眼里，美学很少触及哲学的核心问题，譬如我们如何认识、如何划分这个世界及其内容的问题。故此，美学在这些被认为具有重要意义的研究领域没有什么发言权。相反，若从学术界外部来看，美学经常被认为是不着边际或误导性的学科。因为对日常审美现象的哲学考察，譬如美的体验或审美判断之类，人们似乎没有什么把握，所以美学显得可有可无。的确，人们也许会说，美学所探讨的东西不外乎就是我们想要获得的愉悦感、我们可能具有的情感体验或这种体验可能带来的一般好处吗？应用严密的哲学方法来研究这些观念，只能使其变得枯燥无味，甚至面目全非。

本书的首要目的在于表明，审视美学的上述两种方式在深层意义上都是误导的结果。就第一种情况而言，那些倾向于否定美学所关注的问题的学院派哲学家，都错误地假定美学这门学科不研究对哲学分析和哲学兴趣至关重要的那些思想观念。事实恰恰相反，美学直接探讨形而上学的关键问题，直接探讨认识理论（或认识论），直接探讨心灵哲学。虽然这些探讨的基本目标的确在于研究审美特性（aesthetic qualities）、审美感知（aesthetic perception）与审美判断（aesthetic judgment），并在一定程度上可以说是旨在研究一个相对狭小的特殊范畴，但的确涉及上述

关键问题。另外，我们通过审视美学研究领域那些并不怎么传统的问题，几乎总能从对照中学到某些东西，这有助于我们更好地了解那些更为传统的哲学问题。

本书所要采用的方法，相应于试图把美学问题划为两个方面的做法。其一，这种反思美学问题的做法，主要是从广义上的形而上学和认识论的问题出发。其二，这种做法假定：落入美学职权范围内的所有引人关注的问题，倘若从性质上讲，都是特定的形而上学问题或认识论问题；我们要从深入探讨美学以及这些概念着手，从美学自身的角度来思考这些问题；因为，只有在此层面上取得进展，我们才有望找到真正和持久解决其他多数问题的途径，相比之下，这些问题本身的意义也许不那么深远。

还需要指出的是，对美学研究或多或少沿用敌视方法的非哲学家们也受到很深的误导：他们认为哲学细读（philosophical scrutiny）不会给实际日常现象研究添加任何实质性的东西，这表明他们对这一问题的解释都是有缺陷的。因为一旦我们更为清楚地弄懂了构成这些日常现象的概念和特性，我们对这些现象的体验将会证明其自身要比前哲学阶段的体验更丰富而有益。

这当然不是说我们不应把审美现象视为根本上属于经验性的东西。的确，从使用“美学”（aesthetics）一词的第一个文本问世，也就是从鲍姆嘉通（Alexander Baumgarten）于1750年所著的《美学》（*Aesthetica*）开始，一直到今日我们使用该词的方式，都表明其典型的感性和情感起源。显而易见的是，审美现象与其“身体力行”的特征（‘lived’ character）有着特殊的关系。因此，借助哲学资源来探讨这一特征及我们对这一特征的体验，只能使我们对细节更加体认入微，对各种特征之间的互动关系更加敏感，对客体的审美价值（aesthetic value）更会鉴赏。

如此说来，哲学美学是解决问题的一把钥匙，不仅有助于从理论上充分理解审美价值与由此衍生的审美现象，而且有助于让人过上更为满意的和值得一过的审美生活（aesthetic life）。由此可见，美学这一学科既非一门边缘学科，也非一门新异学科，这门学科引导我们关注最为根本的哲学问题，所采用的方式直接影响到我们的日常体验。

特别明显的是，美学研究的方法之一，或者说得更具体一点，也就是对审美价值诸多问题的研究，实际上远远不是附带性的，从哲学上讲，这关系到另外一种价值，那就是道德价值（moral value）。从一方面讲，

审美价值与道德价值的关系是哲学研究至为重要的领域之一，这里面所涉及的主题在我们的反思活动中占有重要地位：这关系到你应该成为什么样的人，你理应追求什么样的目标，你应该如何对待他人。所有这些均为道德哲学的组成部分，由此与其他分支学科形成的关系值得我们认真关注，因为这种关系不仅影响到美学，而且也受到美学的影响。从另一方面看，审美价值与道德价值的观念及其彼此之间的互动关系，的确涉及一系列人们关切的问题，这在一定意义上可以说是构成了自身的哲学研究领域。审美的与道德的事物之间的关系之所以获得一种特定的哲学品性，就是因为它委实迫切要求我们从特别具有挑战性的视角出发来思索传统的哲学问题。

若从更广的意义上看，美学与道德展现给我们的是两种探索性语境，这两种语境不仅各自引发人们研究的兴趣，而且通过展示自身去引发另一研究领域并获得更为普遍的重要意义。从某种程度上说，这一领域或许是独立的领域。换言之，对美学与道德的关系进行哲学研究，并不单纯地等于分别研究美学与道德，也并不等于就这两者的互动关系提出某些结论。相反，这一关系正是我们研究的焦点，所用方式可以说是相互介入的方式，也就是让双方相互踏入彼此的哲学领地。

在我们开始考察美学与道德的关系时，切勿对这种研究所要产生的结果抱有任何错误的希冀或期待。因为，本书提出的某些建议，虽然会揭示出某些特别紧迫或特别重要的现象，但不会给出直接的答案或充满陈词滥调的解决方式，也不会确切地解决任何问题或阐述任何特定的学说。相反，本书的主要目的在于协助读者搞清理论困扰之所在，明白哲学问题到底是什么，了解这些挑战性的衍生结果到底意味着什么。换言之，本书的宏愿在于使人思索，使人深入地思索各式各样的、掩盖在多种假象下面的美学与道德的关系。

二

本书第一部分，也就是本书前两章，主要探讨是否有可能划出美学领域的界限问题，对此界限的划定有一双重意图，其一是更好地理解我们讨论的主题，其二是将这一主题从道德领域中分离出来。因为在反思中，人们发现专属美学的边界并不清晰，或者说，人们的确不清楚这类边界是否存在。这一问题直接关系到道德领域中的一些令人关切的问题，



即一些关乎一般价值的、看似相互重叠的问题。有鉴于此，本书第一部分的总体目的在于彰显（在某种程度上）对美学与道德之间关系的思考，也就是思考美学与道德是否彼此交叉而形成哲学探索的领域。我们将会追问，美学目的与道德目的之领域从何处开始？换言之，将美学问题从道德问题中划将出来，本身就是一项哲学任务，我们从研究一开始就得特别留意。

本书第一章对审美体验这一观念进行了详细解读。在考察这一观念的过程中，我们首先提出的建议将会贯穿于我们的整个研究之中。根据这一建议，美学与道德事实上并非意指两个不同的哲学领域，而是意指“一个相同的”领域。无论是在古希腊哲学还是 20 世纪西方哲学里，对这一观念的反思，都会提高我们的认识，使我们认识到如何才能将我们的讨论成功地导向诸多层次。其中包括非常抽象的层次（譬如柏拉图提出的善与美的概念）与相当具体的层次（譬如艺术作品中道德特性对审美特性的积极影响）。对审美体验的两种解释所做的批判性考察，旨在说明依据心理学提出的哲学界说和独特的心理事件，但这无法解决美学界限是否可以划定的问题。故此，我们转向审美体验首先是审美价值体验这一立场，希望能够借此来加强我们对一般美学问题的把握。

为了阐明审美价值，为了确定比照道德价值的研究是否容易展开的问题，本书第二章侧重艺术问题的探讨，所采用的方式涉及审美价值和道德价值。首先，我们在一系列反思中，列有许多不同原因，这关系到人们为何会珍视艺术，为何会考虑形形色色的价值，这些价值作为哲学原因的直接结果为何赋予给艺术。接着，我们概要地区分了我们可能用来评价艺术的两种方式，这一方面考虑到评价本身的需要，另一方面考虑到艺术所服务的某一外在目的。在提出价值或许应当称之为内在价值之后，我们接着考察了各种价值之间的关系，因为这些价值会附加或注入这一内在价值之中。诚如我们所见，在这方面具有相关意义的主要是三种价值，即：审美价值、道德价值与艺术价值（artistic value）。人们会问，我们应当如何理解这三种价值之间的联系呢？我们是否假定这三种价值之间的确相互有别呢？

因此，在本书第二部分，我们的关注要点就是艺术，或者更确切地说，是我们对艺术的鉴赏。虽然艺术并非唯一的或最具代表性的审美鉴赏对象（aesthetic appreciation），但艺术毕竟是一种令人特感兴趣的样例，因为艺术可能包含道德内容（moral content）。在艺术中，审美性与

道德性 (aesthetic and moral character) 彼此经常融通。这对我们的研究具有很大的现实意义。因为, 艺术的确可以从审美与道德角度予以审视, 这里压倒一切的问题在于这两种角度是否会对彼此产生某种影响。具体说来, 我们会问, 一件艺术作品的道德价值会对其内在价值 (intrinsic value) 产生多大 (如果确有的话) 影响? 在这里, 道德价值基本上是用审美术语 (aesthetic terms) 来表述的。正如我们所知, 在审美价值与道德价值之间恪守一种区别, 将会在这里有效地帮助我们。因为一方面人们会说道德价值影响审美价值, 另一方面人们又说审美价值影响道德价值, 而道德价值在不一定影响审美价值自身的情况下可能会影响艺术价值。

不管怎样, 我们都务必小心谨慎, 以免瞻前而不顾后。因为, 尽管下述说法看来没有争议, 即: 我们珍视艺术的原因之一在于其道德内容, 我们赋予艺术的多种价值之一正是道德价值, 但是我们并没有因此确证艺术的确具有人们所说的那种实质性的道德内容或道德特征。本书第三章将引导我们讨论这一问题, 其追问的要点是: 在我们的艺术概念中, 是否可以容纳某种或许属于认知意义上的价值呢? 回答这一问题的关键之处在于提出另一问题, 即: 艺术是否有可能先产生理解和认识? 随后, 我们可以逐步考察艺术可能产生的各种认识 (若真有的话), 以期确证艺术是否能够产生特定的道德理解。从根本上讲, 本书第三章的目的在于确立这一看法: 我们在某种意义上从假定开始, 假定审美鉴赏的某些对象实际上可能包含着非同小可的道德内容与道德价值。

本书第四章侧重第二部分所关注的主要问题, 直接探讨艺术作品的道德性将影响其全部价值的可能性。这里人们会问, 我们是不是应让作品的道德性影响我们对这一作品的鉴赏和评价呢? 重要的是, 这一问题不再局限于鉴赏活动——无论是审美鉴赏还是艺术鉴赏, 而是包含着评价中更具认知意义的向度。这里的关键之处不仅在于我们体验或经历一种价值的方式, 而且在于我们评价或判断赋予艺术作品的那种价值的方式。简言之, 这一问题可用两个对立的方法予以解决, 这两种方法均具有重大优势。不过, 这两者都难以包容那些存在问题的例证; 在这些例证中, 审美价值与道德价值似乎相互冲突, 或者至少可以说它们看来彼此矛盾。只要我们对这些例证依然需要展开讨论, 那么, 这两种方法到头来均不可能单独胜出。

无道德的艺术, 或者宣扬道义上应受严责的立场或世界观的艺术,



对于整个争论来讲至关重要，故此在本书第五章里起着核心作用。因为乍一看来似乎是美的但又有道德问题的艺术，肯定会引出如下问题：认定这一艺术之美是不是因为所谓其道德上的瑕疵呢？换言之，我们所遇到的此类问题，是一个关于道德弊病是否在艺术语境中可以被视作审美优点的问题。尽管我们将会从不同的角度来探讨这一问题，但是有一特殊问题依然会跳将出来。或许令人有些惊讶的是，此处的想法是说一件作品的价值会由于其无道德性而得到抬高，这是因为以想象的方式体会某些具有道德瑕疵的反应，可能会主动加深我们对特定作品及其主旨的理解和鉴赏。最后，依据这一想法，我们将会思考审查制度问题，或者思考无道德艺术能否得到正当审查的问题，假如我们承认无道德艺术因其道义上应受严责的特征而具有某种审美或艺术价值的话。

最后，在本书第三部分，我们转而从更具概念意义的角度去考察美学与道德的关系。换言之，通过重点论述美学与道德这两个学科的核心观念——美与道德之善，我们将考察用形而上学的方式将这两个概念联系起来的纽带。显然，这里所关注的对象不仅触及概念上的依赖性问题，而且触及逻辑上的优先性问题。因为，若能表明这两个概念中的任何一个源于或生发于另一个的话，那么本书第一章中所建议的同化现象（assimilation），在一定意义上不仅是对悉心考察的关系所做的合适的哲学阐释，而且也是最终从哲学上可以还原为他者的一种阐释。在考察这一更具针对性的关系的过程中，我们很快就体味到有关这一主题可能出现的许多变化形式。关于概念依赖性到底应走多远的问题，我们采用了诸多联系密切但又不同的表达方式。最为突出的是，诸多问题涉及感情禀性、观察技巧、教育、识别与敏悟以及个性等等。

本书第六章向我们介绍了这一系列令人关注的问题，并将相关讨论置于康德式的特有语境之中。众所周知，康德（Immanuel Kant）认为美是道德的象征（symbol of morality）。康德将这一立场建立在他对审美判断之独特性的两种有力描述之上。不过，这一独特性之所以独特，在很大程度上是因为它在与一般道德与特殊之善的关系方面享有特权。在这里，首先要一眼看出其例外性（exceptional character），这一眼能使我们抓住表明我们道德状况的最高例示情景（the highest instantiation of our moral status），也就是道德自由的理念（idea of moral freedom）。在从相似角度探讨美与道德之善的关系时，席勒（Friedrich Schiller）接受康德的说法，继而提出一种侧重教育的学说。根据自己对当代社会背景的分

析，席勒认为这个社会支离破碎，故此提出这样的论点：通过艺术体验来培养审美趣味或审美鉴赏力（aesthetic taste），是恢复社会道德凝聚力（moral cohesion）的关键所在。

呈现美善关系的另一方式，在审美与道德判断的过程中可以找到。本书第七章侧重阐述了诸多用于感知美和判断美的心理学官能或心理意识能力，探讨了这些能力是否反映出体现在素质或手段中的道德判断能力。因为与众不同的感知、机敏和敏悟能力，在我们进行审美价值和道德价值的判断时似乎在发挥作用，这其中包含某些相似性，可以理解的是，这导致不止一个哲学家相信审美敏悟与道德敏悟是同一理智能力的两个样例。尤其是可以培养并与时俱进的审美敏悟能力和道德敏悟能力的方式，或许意味着我们这里探讨的问题不是什么别的东西，而是与感情和认知因素相关的一种技能。

沿着这一思路，本书第八章描述和讨论了审美敏悟能力和道德敏悟能力之间的相似性如何导致一些哲学家不断思索的问题。这些哲学家因审美敏悟能力和道德敏悟能力的相似性认为享有某种审美或道德敏悟能力，就意味着成为某一种人；与此同理，他们也认为享有一种精到的审美敏悟能力，也就意味着成为一位道德良善之人。换言之，能够感知审美特性和把握审美特征就意味着具有出众的德性；也就是说，要有一颗善心或美好的心灵（a good heart），与成为一位优秀的审美能动者密不可分；要有一种出类拔萃的德性，就得显示出精到的审美技能。本书第八章让人关注的三个学说就建立在这一想法基础之上。随后，本章转而讨论了有关这一想法的弱性阐述，借此探讨了道德与审美想象力的问题。需要特别指出的是，我们借助自己的想象力编织各种故事的那种方式，对于对艺术作品进行相得益彰的审美体验来说是至关重要的，对于这一方式的评价，是与其用于道德体验的可能性相关联的。

三

上述问题的坚实基础主要是审美与道德所关注的问题，由此显然会提出具有明显的形而上学和认识论潜在特征的诸多问题。本书第一部分所探讨的内容，就是先将我们主题领域个体化的可能性；所考察的对象，就是借以确保这种个体化的方法论手段。在此过程中，我们试图划定的边界，从根本上说具有形而上学的特性，我们探讨结果所包含的意味，



将会深嵌在本体论的难题之中。无独有偶，本书第二部分探讨的是如何鉴赏和评价审美、道德与艺术特性的认识论问题，在一定程度上，某些类别的价值或许会（或许不会）被人视为彼此独立的东西。为了阐明在审美、道德与艺术价值之间是否可以划出哲学上重要的边界，认识论与形而上学所关注的问题会形成一组具有挑战性的、特别紧迫而重要的问题。其后，本书第三部分批判性地讨论了我们感知审美特性和进行审美判断的方式。此外，还探讨了审美与道德概念得以精炼和改进的方式。最后，该部分还迫切要求我们反思那些体现审美与道德价值的概念，也就是美与善这一对概念，其目的是要确证这些概念是否在形而上学的层面上彼此必然联系在一起。

通过考察美学与道德之哲学关系而引起我们关注的那些问题，在其应用方面既紧迫又广泛。诚如我们所见，在全书的各种场合，细察详审这一哲学关系会发现它是灵活多变的。在某些方面，这两门学科关系非常密切；但在另外一些方面，情况却并非如此。确切地说，若想从这项研究中汲取一种总的教训，要想由此提出一种灵巧顶用而包涵甚广的学说，在许多方面是不大可能的，至少不可能解决或消除我们在探寻过程中所遇到的许多难题。因为在此研究领域中，经验丰富的首创者之一抵制过于迟钝笨拙的理论思考。凭借它们的本性，审美体验与道德体验的领域是无限制或无止境的，其特征不在于它们能够吸收所体验到的新的生活特征。因此，兴许令人并不感到惊讶的是，这种无止境性应当融入研究这一专题的哲学之中。

Aesthetics & Morality 美学与道德

第一部分

美学的界限

第一章 划出美学的界限

第二章 艺术的价值

